

新竹市智慧城市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 提案說明

新竹市政府為推動智慧城市永續發展，提升新竹市各項公共建設導入資通訊科技元素之創新規劃能力，推動「新竹市智慧城市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作為公私協力的合作橋樑。

若貴公司有智慧城市的創新技術、產品、或服務，希望與新竹市合作，請先閱讀以下的合作須知，並填妥相關基本資料，新竹市政府智慧城市專案人員將於收到資訊後，主動與貴公司聯繫。

合作須知

一、有關合作計畫之經費來源：

- (一) 目前合作計畫以市府提供場域驗證使用為主，相關執行經費須由提案單位自行負擔。
- (二) 提案單位可主動就自身提案連結中央或地方相關補助計畫提出申請補助經費，如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計畫…等。

二、有關合作計畫驗證完成後之商轉機制：

目前合作計畫並無驗證完成後直接商轉為合約的機制。但若驗證的成果具備一定效益，新竹市政府相關單位將評估後續應用的機會。

◆ 提案受理方式及窗口

- 受理方式：請備妥提案計畫書與提案簡報，以電子郵件寄送至新竹市政府數位發展處數位治理科智慧城市窗口電子信箱。
- 聯繫窗口：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至5時。
周小姐：041254@ems.hccg.gov.tw、03-5216121#337。

新竹市智慧城市市場域驗證服務合作計畫

提案計畫書

提案計畫名稱	
主題面向	☐ 智慧照護(老幼安好)、 ☐ 智慧教育(新竹好學)、 ☐ 智慧經濟(產業創新)、 ☐ 智慧交通(交通暢行)、 ☐ 創新創業(青年活力)、 ☐ 智慧環境(永續宜居)、 ☐ 智慧醫療(健康安心)、 ☐ 智慧生活(幸福友善)、 ☐ 智慧政府與市民(智慧治理)、 ☐ 智慧文化與觀光(美感新竹) ☐ 其他：_____。
提案計畫說明	1. 計畫簡介：_____。 2. 計畫目的(單選)： ☐ 驗證技術/服務/產品應用之可行性 ☐ 尋求與其他廠商/團隊合作機會 ☐ 以 POC 建立示範場域以利未來行銷宣傳 ☐ 爭取政府未來編列經費導入 3. 欲解決問題或驗證項目：_____。 4. 驗證方法：_____。 5. 預期達成結果：_____。
創新特色	1. 是否有其他縣市採用此提案？ ☐ 無 ☐ 有，縣市名稱：_____。 2. 是否有不同於既有服務或設施之差異性及獨特性？如特殊技術或服務模式。 ☐ 無 ☐ 有：_____。 3. 請說明本提案對智慧城市相關創新性：_____。 4. 是否符合現行法規？ ☐ 是，符合現行法規 ☐ 否，請接下題說明 如需法規鬆綁、調適、解釋，請提出建議或說明：_____。
實證場域需求	1. 預計實施試驗之場域範圍或設備？_____。 2. 是否有基礎設施設備之需求(如：水、電、網路、照明等)？_____。
計畫期程	提案計畫預計執行_____月。

補充資料	☐ 無 ☐ 有： <u>提案簡報、其他書面資料等</u> 。				
主要提案單位名稱				主要提案單位統一編號	
其他提案單位名稱					
提案計畫負責人		工作單位/職稱			
		電話		Email	
提案計畫聯絡人		電話		Email	
是否曾與本府相關局處接洽過本提案內容	☐ 無 ☐ 有。單位： <u> </u> ；聯繫窗口： <u> </u> 。				
以上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及附件，均與本申請單位事實相符且正確無誤，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專利權、專門技術及著作權等相關智慧財產權，如有不實願負一切責任。 （請蓋主要提案單位及計畫負責人印章）					
主要提案申請單位印鑑：			計畫負責人簽章：		
受理資訊 (由受理單位填寫)	日期				
	案件編號				